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15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备案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后(中企华评报字(2007)第392号)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43,037.93万元为基础,按照49%的股权比例以21,088.5857万元的价格收购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49%的股权。在公司将有关评估结果提交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及其授权单位备案期间,评估机构根据相关规范对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净资产评估值为45189.15万元,按照49%的股权比例对应的收购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49%的股权的收购价格调整为22142.6835万元,公司将上述调整结果一并提请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公司已取得调整后的资产评估报告备案文件。经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将同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16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5月30日上午以当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6月3日在北京中粮广场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柳丁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马德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陈忠谦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丁平准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08年第一季度)》的议案。

本议案审议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忠人、柳丁、马建平、殷建豪、马德伟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孙忠人、柳丁、金家凯、马建平、殷建豪、马德伟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丁平准、刘洪玉、陈忠谦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08年6月27日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另行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五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忠人

男,1960年10月出生,辽宁丹东市人。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随后赴英国伊林工学院、杜伦大学留学。高级国际商务师。1978年加入中粮集团,现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香港德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董事总经理、中粮鹏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3月20日起任公司董事长。

◆柳丁

女,1965年1月出生,河北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3年8月至1985年8月在天津市宣传部工作;1985年8月至2005年4月在中宣部宣教局工作,历任副处级调研员、副处长、宣教局党校处长、副局级调研员、宣教局副局长;2005年4月进入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中粮集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2007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

◆金家凯

男,1949年7月出生,汉族,江苏靖江人,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高级国际商务师,1968年9月至1973年1月任上海市东风农场站车间负责人;1973年2月至1983年7月在上海市粮油进出口公司蔡家浜仓库,历任调度、副科长、副主任;1983年8月进入中粮集团上海粮油进出口公司,历任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1998年10月1日起任中粮总公司总裁助理,2002年3月1日起至2006年1月任鹏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2006年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马建平

男,1963年11月出生,汉族,江苏人,EMBA,会计师,中共党员,1986年8月进入中粮总公司,历任中粮总公司驻日本企业丰中贸易株式会社财务部助理、宝丰企业贸易公司副总经理、中粮总公司计财部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副总监兼战略规划部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07年11月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运营部总经理;2006年1月起至今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部总监。2005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殷建豪

男,1970年5月出生,江苏张家港人,汉族,长江商学院EMBA,中共党员,1992年8月进入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总裁办公室职员、副部长、科长、副主任、秘书行政部总经理、中粮集团董事会秘书局秘书,2006年1月至今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7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

◆马德伟

男,1963年12月出生,吉林榆树人,汉族,法律硕士,中共党员,1987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国际饭店法律顾问、北京艺通舞蹈美术服务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信律师事务所文化法律事务部主任、北京江川律师事务所律师;1998年12月进入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法律商标事务部职员、法律咨询部总经理、法律部副总监兼合同及公司法部总经理;2006年11月至今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监。2007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平准

男,1937年12月出生,湖南衡阳市人,中共党员。资深会计专家,高级会计师,教授,美国管理会计师协会高级顾问,澳大利亚会计师公会高级顾问。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创始人之一。自1983年起,历任中国会计学会第一任专职副秘书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财审“两会”联合会第一任秘书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现任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授。2006年3月2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洪玉

男,1962年10月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获结构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和管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现任清华大学房地产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副会长、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理事、亚洲房地产学会(ASRIS)理事(前会长)等。是中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英国皇家特许测量师学会资深会员(FRICS)。主要研究兴趣包括房地产经济学、房地产金融与投资、房地产开发和房地产资产管理。

理。2006年4月20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忠谦

男,1962年4月生,广东惠来人,汉族,1980年10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法学博士,经济学硕士。曾任广州市政府办公厅法制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广州市政府法制局监督检查处副处长、广州仲裁委员会秘书长、副主任、专职副主任。现任广州仲裁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广州市第十二、十三届人大代表、暨南大学兼职法学硕士生导师。2007年8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17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丁平准先生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二、符合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3日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丁平准,作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丁平准

2008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18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刘洪玉先生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二、符合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3日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刘洪玉,作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刘洪玉

2008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19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陈忠谦先生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二、符合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3日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陈忠谦,作为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陈忠谦

2008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20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08年6月27日下午1:3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湖滨路5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本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8年6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名称:2007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议程:
1. 会议基本情况
2. 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湖滨路5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本公司董事会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8年6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三、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名称:200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第7项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第1-6项、8-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7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0-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提案需经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批准。提案10选举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中独立董事的选举,以深交所对候选人资格审核无异议为前提。如果深交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提出异议,本公司则取消该候选人的选举。

(二)披露情况:上述各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18日及2008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有关内容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请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6月25日-6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湖滨路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步登 杨杰

联系电话:(0755)27754517 27754293

传真:(0755)27789701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湖滨路5号

邮政编码:518101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5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大会所有议案按本人/本公司的意愿代为行使投票表决权。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报告			
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计的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0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关于公司2008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收购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剩余49%股权的议案			
关于取消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取消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选举孙忠人先生为公司董事			
选举柳丁女士为公司董事			
选举金家凯先生为公司董事			
选举马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			
选举殷建豪先生为公司董事			
选举马德伟先生为公司董事			
选举丁平准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刘洪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陈忠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选举吴文婷女士为公司监事			
选举王浩先生为公司监事			

注:1.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选举董事、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成员时,每位股东拥有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拥有的股票数乘以他有权选出的董事人数的乘积数,每位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选票数投给某一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任意分配投给其有权选出的所有董事候选人,或用全部选票投给两位或多位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3.本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8-021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6月3日下午6:00在北京中粮广场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2人,监事王浩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委托监事吴文婷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监事2人、职工监事1人。监事会提名吴文婷、王浩出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07年11月19日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沙女士为公司职工监事。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五日